

《庄河市青堆镇幸福村村庄规划（2021-2035年）》

公告

一、基本情况

1. 区域位置

幸福村位于辽宁省大连市庄河市青堆镇北部，东与青堆镇双利村相依，南与青堆镇三和村为邻，西与吴炉镇龙母村、大营镇孙屯村相依，北与青堆镇宝宁村接壤。距青堆镇 10.1 千米。幸福村地势西高东低，整体地形地貌以丘陵为主，村域内有幸福水库，水系河道众多，水资源丰富。

2. 规划范围

本次规划范围为幸福村行政辖区内全部国土空间，总面积为 1020.09 公顷。

3. 规划期限

规划基期 2020 年，近期末 2025 年，远期末 2035 年。

二、国土空间管控

《庄河市青堆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将幸福村定位为集聚建设类村庄。明确幸福村 2035 年乡村常住人口约 800 人。约束性指标包括：永久基本农田面积 544.82 公顷，耕地保有量 554.29 公顷，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0.62 公顷，湿地面积 41.70 公顷，村庄建设边界面积 78.06 公顷。

1. 保障农业空间

农业空间包括耕地、园地、设施农用地等。规划形成北部农业片区和南部农业片区。

统筹安排农业发展空间，坚持农地农用，稳定粮食播种面积，鼓励发展多功能复合、多业态融合的绿色高效农业。引导形成果蔬

种植、果蔬采摘、乡村休闲旅游、观光农业融合发展的现代农业基地。尽量利用未利用地、农村闲置设施农业用地及存量利用效率低下的建设用地发展设施农业。农业规模经营必须兴建的配套设施，在不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的前提下，按相关规定要求纳入设施农用地管理。

分类优化设置田间道，具有农田耕作、农业物资运输等现代化农业生产功能的田间道，道路宽度宜控制在 3-6 米；以步行功能为主的生产路，宽度控制 1.5-3 米；同时可结合休闲旅游节点设置慢行步道。

2. 保护生态空间

严守生态保护底线，严格落实上位规划传导的生态红线，幸福村生态红线主要类型为水土保持功能，总面积 0.62 公顷。将生态保护红线以外集中连片的林地、河流划入一般生态空间。

湿地保护。落实上位规划确定的湿地面积约 41.70 公顷，严格管控湿地活动，禁止开垦、填埋、排干湿地，永久性截断湿地水源，向湿地超标排放污染物等破坏湿地的行为。

林地保护。落实上位规划下达的林地保有量指标和保护要求，幸福村无绿化造林图斑。

3. 优化建设空间

根据《庄河市青堆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幸福村村庄建设边界约 78.06 公顷。

根据上位规划指标传导及乡村地区人口变化趋势，幸福村建设用地以存量盘活利用为主。

三、村域空间发展规划

1. 产业发展

通过对幸福村产业发展的现状和上位规划指引，定位幸福村主导产业为生态种植农业，辅助产业为农副食品加工，综合旅游服务业作为潜力产业发展。

2. 人口规模

至规划期末 2035 年，常住人口 800 人，户数约 320 户。

3. 空间发展布局

规划产业发展形成“一轴、六片区”的总体布局。

一轴：沿幸福村主要交通形成村庄产业空间发展轴。

六片区：围绕村庄发展方向重点打造生态观光区、林果产业区、度假休闲区、稻米种植区、综合服务区、设施农业区六大发展区域。

四、人居环境整治规划

人居环境整治主要对象是规划中已经集中布局的村庄居民点，结合农民生产生活方式，从道路环境整治、重点区域亮化、净化整治、绿化景观整治、边沟整治等角度对村庄人居环境进行规划设计。

五、近期整治规划

针对幸福村实际建设需求、居民生产生活和生态保护面临的迫切问题，近期实施项目可分为道路工程、国土空间综合整治、绿化工程、公共服务工程项目四类，道路工程以实施道路硬化、道路整治、路灯加装为主。

六、附图

1. 区位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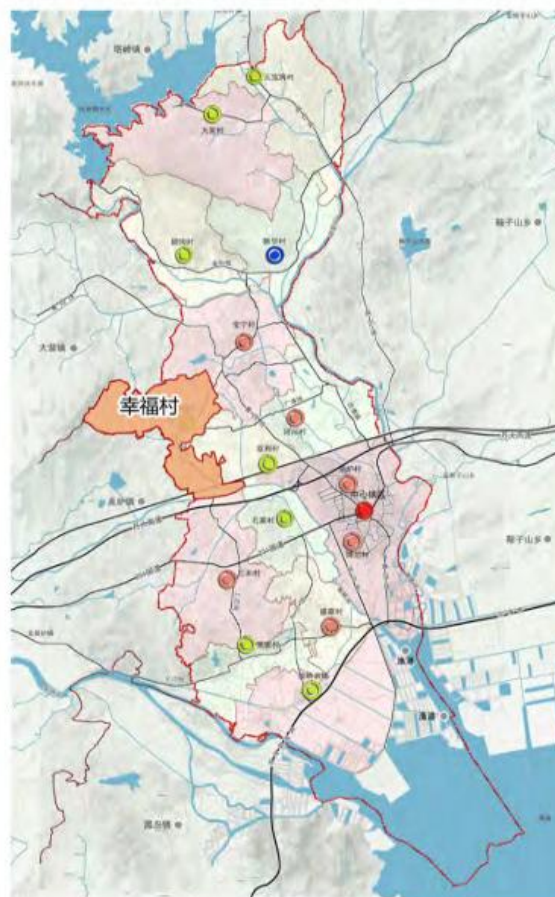
青堆镇在大连市区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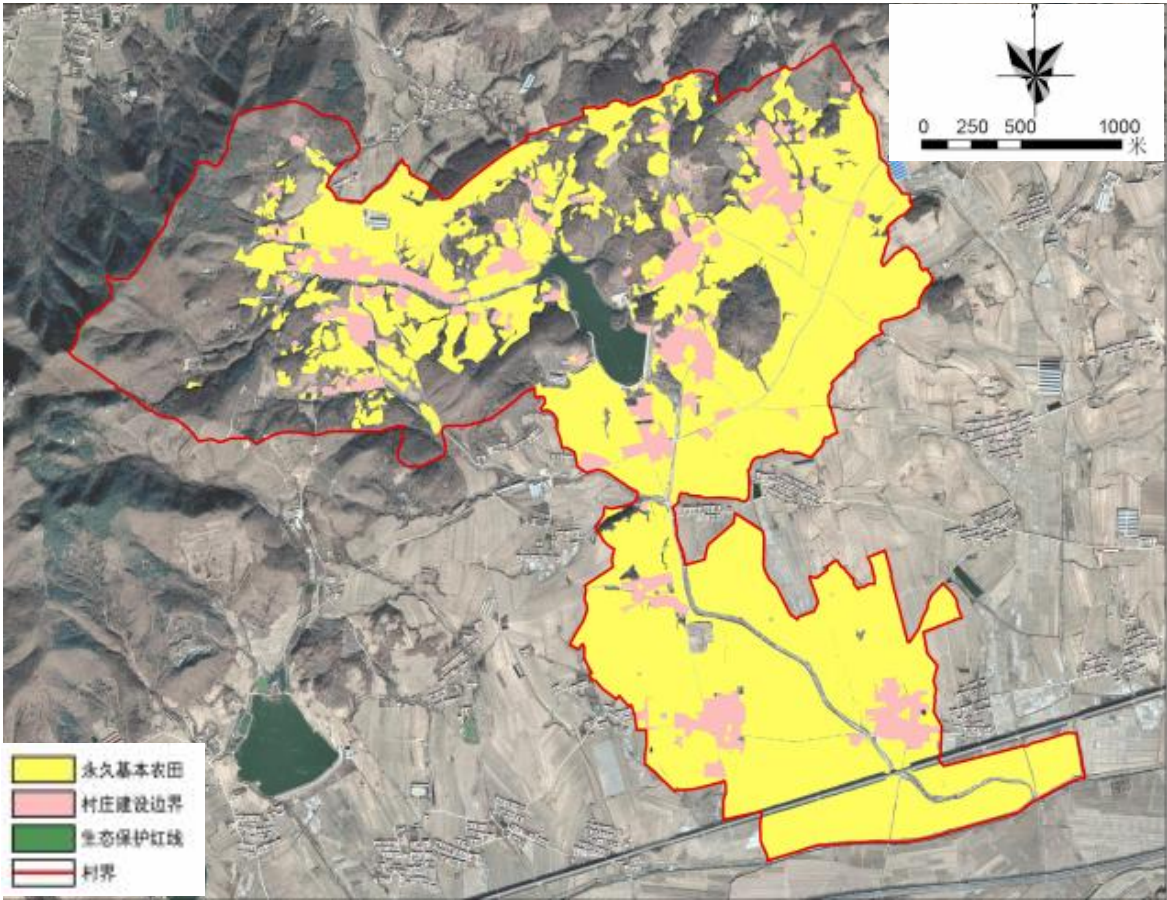
青堆镇在庄河市区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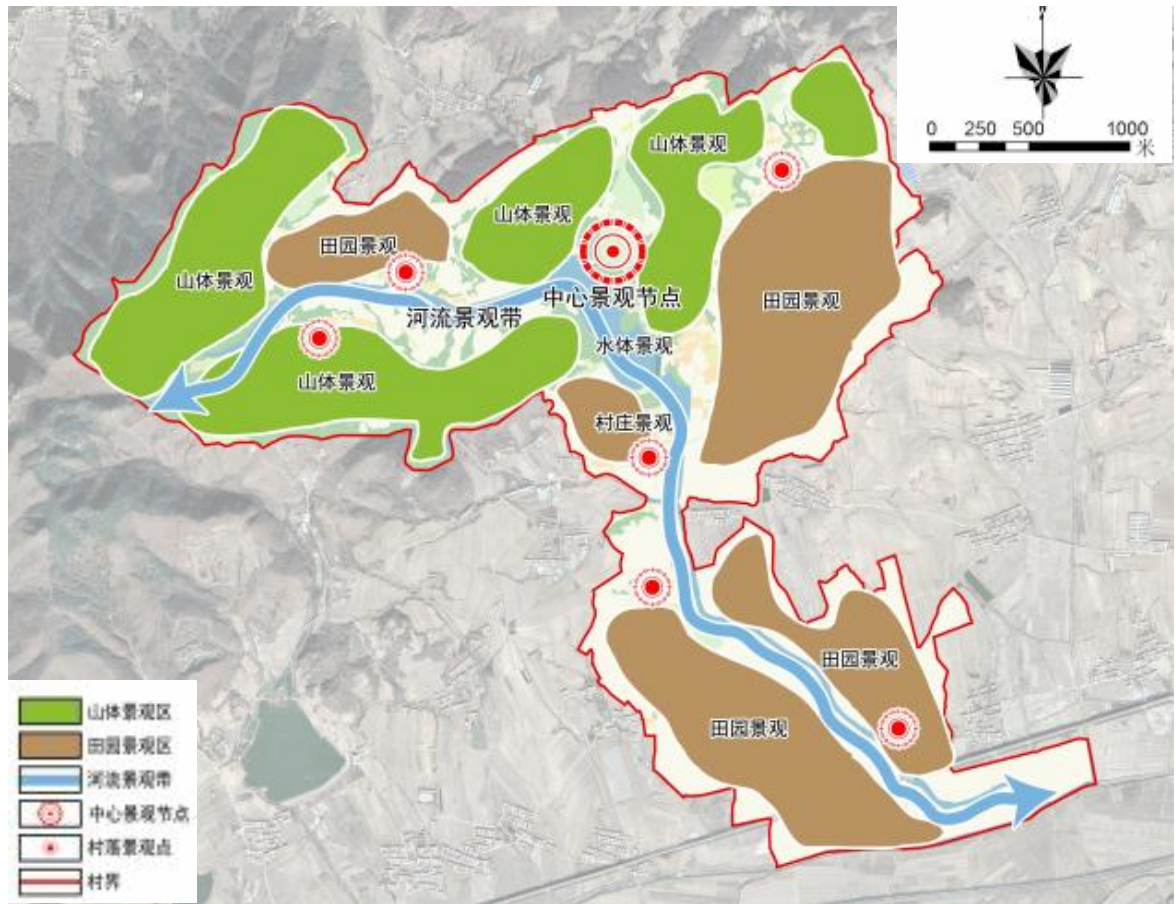
幸福村在青堆镇区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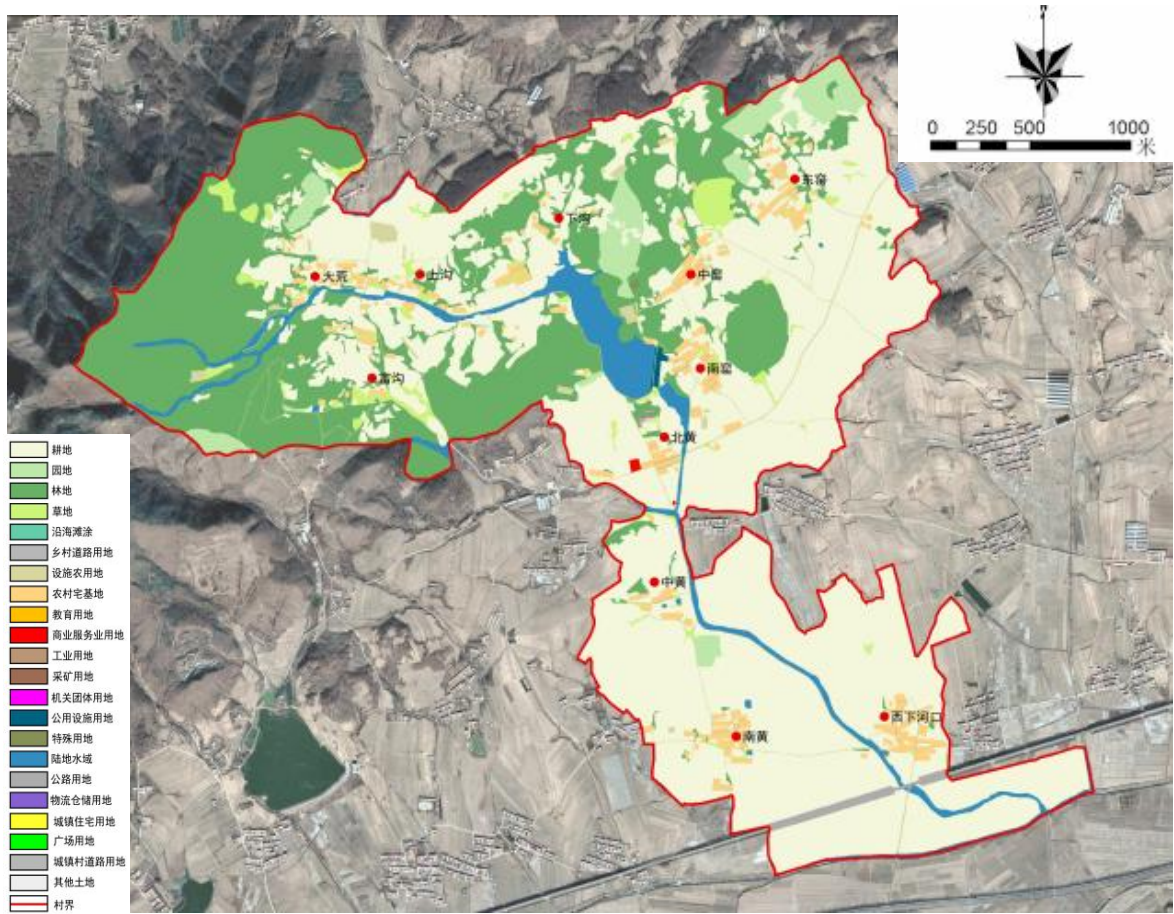
2. 各类控制线管控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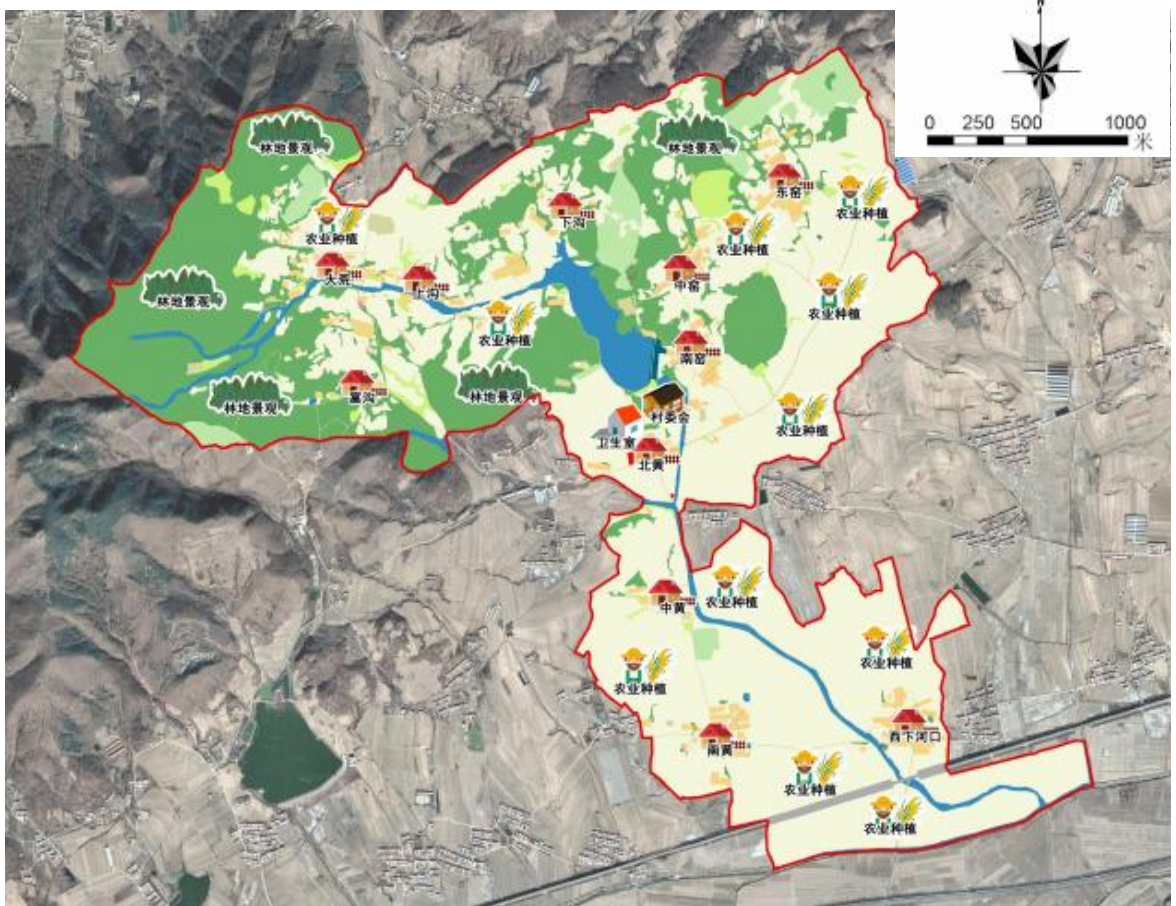
3. 村域空间结构规划图



4. 村域国土空间规划图



5. 产业空间发展引导图



6. 村民版规划图

